

門禁規定

- (一) 宿舍門禁由安勤人員負責執行。
- (二) 學生宿舍於每晚零時關閉，次晨六時開啟，連續例假日之假期結束日，夜間延長至凌晨一點關門。
- (三) 宿舍關閉後欲進入宿舍，請依據「逾時歸宿同學進入宿舍」規定，打電話給值勤保全；有緊急事情需離開宿舍的同學，請各樓層舍監老師或請打電話 02-25850164 請值勤教官協助處理。
- (四) 非本宿舍住宿生不得擅自進入學生寢室。
- (五) 攜出宿舍之公私物品應接受安勤人員檢查有無違禁物品，以維護宿舍安全。
- (六) 宿舍公物非經宿舍總導師或舍監老師核准不得攜帶外出。